

《河源市高新区水经济产业园规划横五路南市政工程地形地貌测绘项目》（测绘）服务需求书

1	项目名称	河源市高新区水经济产业园规划横五路南市政工程地形地貌测绘项目
2	项目业主情况	业主单位：河源市高新区公共工程建设中心(加挂重点工程项目建设办公室牌子) 单位地址：河源市高新区高新二路 163 号创业服务中心大楼四楼 联系电话：0762-3601836 联系人：钟先生
3	所需服务	测绘
4	资质要求	一、符合《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管理暂行办法》相关规定； 二、供应商必须具备《政府采购法》规定的条件，即：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三、供应商必须具备测绘乙级资质或以上。
5	服务内容	1. 测绘范围内现状地形地貌测绘。 2. 测绘范围内正射影像航拍。
6	合同签约地点	河源市高新区高新二路 163 号创业服务中心大楼四楼
7	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 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下浮率，下浮率报价区间为 0%-3%。

		3. 计价标准:按照河源市高新区财政性资金投资建设项目常用前期费用标准。
8	服务时间	15 日历天
9	验收	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 2. 验收程序:项目业主自行验收。 3. 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 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验收不合格的判定标准、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整改、重新制作、不再履行合同、解除合同、支付违约金、赔偿采购人损失、依法宣告合同无效、依法撤销合同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
10	结算方式	按照合同约定
11	违约责任	按照合同约定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按照合同约定
13	备注	无

河源市高新区公共工程建设中心

